全球气候治理中的科学与政治互动

The Interplays between Science and Politics in Global Climate Governance

董 亮◎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全球气候治理中的科学与政治互动

The Interplays between Science and Politics in Global Climate Governance

董　亮◎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全球气候治理中的科学与政治互动 / 董亮著.
—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18.9
ISBN 978-7-5012-5814-7

Ⅰ.①全… Ⅱ.①董… Ⅲ.①气候变化—治理—国际合作—研究 Ⅳ.①P4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182306号

责任编辑	袁路明
责任出版	赵　玥
责任校对	陈可望
封面设计	小　月

书　　名	**全球气候治理中的科学与政治互动** Quanqiu Qihou Zhili Zhong de Kexue Yu Zhengzhi Hudong
作　　者	董　亮　著
出版发行	世界知识出版社
地址邮编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51号（100010）
网　　址	www.ishizhi.cn
电　　话	010-65265923（发行）　010-85119023（邮购）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开本印张	980×680毫米　1/16　20印张
字　　数	320千字
版次印次	2018年8月第一版　2018年8月第一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12-5814-7
定　　价	56.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获外交学院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

目 录

第1章 全球气候治理中的科学与政治互动 1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2

第二节 既有研究及其不足 9

第三节 研究方法、创新点、难点及章节安排 20

第2章 国际气候评估与谈判互动的理论框架 25

第一节 认知共同体理论：知识的视角 26

第二节 科学评估进程理论：利益的视角 34

第三节 国际组织理论：权威的视角 38

第四节 气候科学评估与国际谈判互动的解释框架 43

本章小结 55

第3章 国际气候科学评估的制度安排 57

第一节 IPCC作为国际气候变化科学评估机构 58

第二节 IPCC气候评估的特点与操作方式 63

第三节 科学评估与国际谈判的具体关联 69

第四节 科学不确定性与IPCC的角色选择 73

本章小结 77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第4章　创造议程：气候变化问题的国际政治化 78
第一节　早期气候变化研究及其影响 79
第二节　IPCC成立之前的评估与全球治理响应 82
第三节　IPCC的成立过程与联合国机构的作用 86
本章小结 95

第5章　推动谈判：第一次评估报告与《公约》的建立 96
第一节　第一次评估进程中的机制安排与政治干预 97
第二节　第一次评估报告与国际气候谈判的议程关联 102
第三节　第一次评估报告与国际谈判的互动及其原因 108
本章小结 113

第6章　掌控评估：第二次评估报告与《京都议定书》 115
第一节　第二次评估进程中的机制安排 116
第二节　第二次评估报告与国际气候谈判的议程关联 123
第三节　第二次评估报告与国际谈判的互动及其变化 127
本章小结 131

第7章　否定评估：第三次评估报告与小布什政府 133
第一节　第三次评估报告的进程与争议 134
第二节　第三次评估报告与国际气候谈判的议程关联 136
第三节　小布什政府与国际气候评估进程 140
本章小结 146

第8章　破坏谈判：第四次评估报告与哥本哈根大会 148
第一节　第四次评估报告与国际气候谈判 149
第二节　第四次评估报告与国际谈判的议程关联 152

第三节 “气候门”事件对哥本哈根大会的影响 158
本章小结 162

第9章 支配评估：第五次评估报告与2020年后国际气候治理 164
第一节 第五次评估报告与国际谈判的议程关联 165
第二节 第五次评估报告的争议与巴黎大会 172
第三节 评估机制改革与2020年后气候治理 182
第四节 逆全球化事件对巴黎进程的影响 193
本章小结 213

第10章 互动模式与未来议程 215
第一节 国际气候评估与谈判的互动模式及其意义 216
第二节 互动模式变迁的动因 225
第三节 互动的规律与未来议程 230

缩略语 233
附录1 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PCC）的发展历程 234
附录2 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PCC）的工作原则 236
附录3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238
附录4 气候变化《巴黎协定》 259
参考文献 277
后 记 307

第1章

全球气候治理中的科学与政治互动

政治与科学之间总是以复杂的方式相互影响。当前，两者的关系正体现在全球范围内新的社会、经济、文化和技术环境之中。[①] 毫无疑问，就全球治理而论，任何复杂的问题都离不开科学建议与评估，这一点尤其体现在涉及多个领域知识的国际环境与气候治理之中。同时，气候科学评估及其机构在为全球气候谈判和决策提供重要科学支撑的同时，也具有塑造国际气候治理谈判、政策与制度架构的能力。[②]

与此同时，气候变化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也使国际科学评估成为全球气候治理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其中，最为典型的例子就是联合国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IPCC）。这一小型国际机构却拥有巨大的影响力，其定期发布的评估报告备受国际社会关注。英国知名学者安东尼·吉登斯认为，

① [美]戴维·雷斯尼克：《政治与科学的博弈：科学独立性与政府监管之间的平衡》，陈光、白成太译，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3页。

② 在应对全球环境与气候问题上，科学一直是重要的政治决策要素。例如，2014年在肯尼亚举办的首届联合国环境大会（UNEA）的决议也再次重申了加强科学与政策的结合的重要性，并将其作为鼓励所有层面更加有效的可持续发展决策的关键。参见Historic UN Environment Assembly Calls for Strengthened Action on Air Quality, Linked to 7 Million Deaths Annually, Among 16 Major Resolutions, UNEP, 2014-1-28, http://www.unep.org/newscentre/Default.aspx?DocumentID=2791&ArticleID=10931&l=en。

IPCC对全世界在思考气候变化问题上发挥着重要的作用。[①]

科学评估在全球气候治理中的重要性日益受到关注。重新思考国际科学评估与国际谈判的关系成为理解全球气候治理的前沿问题，也成为当今全球气候治理的关键之所在。本章主要是提出本书研究的问题，对现有研究进行综述、梳理与分类，并对正文各章节的内容进行介绍。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本书研究的核心问题是：科学与政治如何在全球气候治理中进行互动。具体而言，国际气候变化评估与国际气候谈判之间存在何种互动模式以及什么因素影响互动的模式？本书以联合国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大规模科学评估为切入点，通过三个机制（议程联系、政府评审及机制协调）对国际气候谈判和评估两个框架间在不同历史阶段的复杂关系进行分析，并试图对全球气候治理中的科学与政治的动态互动关系进行解释。

无疑，全球气候治理已经成为当今国际关系研究的重要领域之一。[②] 20世纪以来，随着全球工业化水平的不断提高，世界各国排放了大量的温室气体，造成人为引起的气候变化现象。[③] 而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关于气候变化的科学评估（早期评估时期）不断冲击人类的认知，气候问题开始出现在全球政治议程之上，并且其重要性也在

① [英]安东尼·吉登斯：《气候变化的政治》，曹荣湘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21页。

② 2015年2月，由美国《外交政策》与威廉玛丽学院的“教学、科研和国际政策”项目共同发布了对美国1615名国际关系学者的调查，全球气候变化以40.96%的比例成为美国最重要的外交政策问题，而中东冲突26.81%排名第二。参见http://foreighnpolicy.com/2015/02/03/top-twenty-five-schools-international-relations/。

③ 温室气体是指大气中促成温室效应的气体成分。自然温室气体包括水蒸气（H_2O），水汽所产生的温室效应占整体温室效应的60%—70%，其次是二氧化碳（CO_2）大约占26%，其他还有臭氧（O_3）、甲烷（CH_4）、氧化亚氮（又称笑气，N_2O），以及人造温室气体氯氟碳化物（CFCs）、全氟碳化物（PFCs）、氢氟碳化物（HFCs，含氯氟烃HCFCs及六氟化硫SF_6）等。

不断提升。鉴于气候变化问题的复杂性和科学不确定性，对这一问题的理解和解决已经超出了单一国家的能力，只能通过制度化的国际科学合作来实现，因此，全球气候治理不能缺少国际科学评估的参与。相应地，国际气候评估也已经逐渐演变成全球气候治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对此，高风认为，气候变化谈判是在气候变化科学评估与气候变化谈判相互促进之中走过来的。[①] 在具有不确定性的气候变化问题上，科学评估的过程和结论对气候治理及谈判产生了十分重要的影响。[②] 托马斯·博诺瓦（Thomas Bernauer）认为，气候变化政治研究可以分为三种类型，即全球合作的制度设计、国家和地区层面的驱动因素及非国家行为体的参与，特别是市民社会的参与，以及政治与科学互动。[③] 安德鲁·德斯勒（Andrew E. Dessler）与爱德华·帕尔森（Edward A. Parson）指出，在气候辩论中误传科学知识也成为潜在的有效谈判策略。关于气候科学问题的争论经常会随科学知识的增长而越发活跃，并对谈判产生影响力。[④] 由此可见，理解国际气候变化评估与国际气候谈判之间的互动是理解全球气候治理的关键问题之一，而对这种关系的解释在理论与现实两个维度都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一、国际气候评估及其机构的重要作用

全球气候治理主体不仅包括主权国家、正式的政府间组织和条约体系，也包括非国家机构、跨国网络及公私伙伴关系等治理要素。[⑤] 而

① 高风曾作为2015年巴黎气候大会中国外交部气候变化谈判特别代表，其访谈参见李鹏辉：《高风：期待巴黎大会如期达成全面、均衡、有力度的协议》，《世界环境》，2015年第6期，第16页。

② 董亮：《全球气候治理中的科学评估与政治谈判》，《世界经济与政治》，2016年第11期，第62—83页。

③ Thomas Bernauer, "Climate Change Politics", *Annual Review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16, 2013, pp. 421-448.

④ [美]安德鲁·德斯勒、爱德华·A. 帕尔森：《气候变化：科学还是政治？》，李淑琴等译，北京：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159—160页。

⑤ 董亮：《跨国气候伙伴关系治理及其对中国的启示》，《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7年第9期，第120—127页。

成立于1988年的IPCC不仅是政府间科学机构，也是国际气候治理中最高科学合法性来源之一。

在气候变化谈判中，“言必称IPCC”已经成为惯例，其重要性可想而知。2007年，IPCC与阿尔·戈尔（Al Gore）分享了诺贝尔和平奖，使IPCC名声远扬。[①] 他们的获奖理由是在创造与传播有关人为气候变化的科学知识方面所付出的巨大努力，以及为解决气候变化问题所需要的各种尺度上所打下的坚实基础。

根据IPCC的章程，创立这一机构的目的是在全面、客观、公开和透明的基础上，评估与理解人为引起的气候变化、气候变化的潜在影响以及与适应和减缓方案的科学基础有关的科技和社会经济信息。[②] 由于评估内容中涉及多个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学科及诸多潜在政策选项，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历来十分重视该大规模评估的制度设计、评估过程和结论。[③] 但由于这一组织广泛参与国际气候谈判进程，也有学者认为IPCC已经政治化。[④] 而IPCC所领导的国际气候评估进程与国际气候政治谈判进程持续影响着全球气候变化治理的走向。

IPCC通过定期发布的评估报告对国际气候谈判施加强劲的治理规范力，不仅推动谈判，而且在塑造气候变化和能源政策方面意义深远。根据相关研究的结论[⑤]，IPCC迄今发布的5次评估报告作用巨大：1990年的IPCC第一次气候变化评估报告推动了《联合国气候变化公

① 2007年10月12日，瑞典皇家科学院诺贝尔奖委员会宣布将2007年度诺贝尔和平奖授予美国前副总统戈尔与联合国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2007年10月12日，帕乔里（Rajendra Pachauri）在接受诺贝尔基金会电话采访时，表示IPCC获奖向世界传递了两个信号，第一，科学家的气候变化评估报告十分重要；第二，评估报告将引发世界范围的行为变化，低碳发展将是未来的趋势。Interview with Rajendra Pachauri, Chairman of the IPCC, http://www.nobelprize.org/nobel_prizes/peace/laureates/2007/ipcc-telephone.html。

② 联合国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IPCC），其官方网站参见 www.ipcc.ch。

③ 张海滨：《环境与国际关系：全球环境问题的理性思考》，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30页。

④ Deserai A. Crow and Maxwell Boykoff, eds., *Culture, Politics and Climate Change: How Information Shapes Our Common Future*, London: Routledge, 2014, p.88.

⑤ 陈迎提出气候变化的科学评估与国际气候谈判如同孪生兄弟，并且暗流涌动。参见陈迎：《气候谈判与科学政治的互动》，《中国报道》，2014年第12期，第93页。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约》的建立；1995年的第二次报告推动了《京都议定书》的签署[①]；2001年第三次评估报告推动了《京都议定书》的正式生效；而2007年第四次评估报告更在刺激“后京都”谈判的进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②]

2013—2014年，IPCC陆续发布了第五次评估报告第一工作组、第二工作组和第三工作组报告，受到国际社会和全球媒体的广泛关注。[③]对此，气候变化谈判的德班平台授权已经明确指出，第五次评估报告的结论将成为国际谈判的重要信息来源。这次报告的目标直指2015年巴黎气候大会的各项谈判。[④]从科学与政治的关系上看，IPCC第五次评估报告集中体现了国际气候谈判对国际气候评估的内容需求，并直接配合了气候变化《巴黎协定》的谈判过程。[⑤]同时，政治进程需要国际气候评估的不断配合，科学与政治的互动也是《巴黎协定》能够顺利达成的重要原因之一。[⑥]

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历次谈判中，IPCC的评估报告一贯承担科学动因角色，并推动谈判取得更大的成果。IPCC所领导的评估进程一直与《公约》所引领的谈判过程不断互动，两者的关系也在不断地动态变化。IPCC为国际气候谈判提供了重要的科技支撑，发挥了显著的推动作用，其评估工作也被视为气候变化领域进行国际科学合作的典范。[⑦]此外，在关于气候变化的谈判和决策中，IPCC的科

① Andrew Lawler, “Battle Over IPCC Chair Renews Debate on U.S. Climate Policy”, *Science*, Vol. 296, No.5566, 2002, pp. 232-233.

② The Nobel Peace Prize for 2007, Press Release, The Nobel Prize, 12 Oct. 2007, http://www.nobelprize.org/nobel_prizes/peace/laureates/2007/press.html.

③ 近年来，一系列重要的国际环境大会都明确强化了这种相互依赖关系，例如，2012年巴西举行的联合国“里约+20”可持续发展会议的科学技术决议中强调加强科学技术对政策决策的影响，提升治理的解决方案中的科学影响力。

④ 董亮、张海滨：《IPCC如何影响国际气候谈判——一种基于认知共同体理论的分析》，《世界经济与政治》，2014年第8期，第64—83页。

⑤ 董亮：《科学认知、制度设计与国际气候评估改革》，《中国地质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7年第3期，第12—21页。

⑥ 关于2015年巴黎气候谈判的研究，可参见董亮：《会议外交、谈判管理与巴黎气候大会》，《外交评论》，2017年第2期，第135—156页。董亮：《欧盟在巴黎气候进程中的领导力：局限性与不确定性》，《欧洲研究》，2017年第3期，第74—93页。

⑦ Ronald B. Mitchell, et al. eds., *Global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s: Information and Influence*, Cambridge, MA: The MIT Press, 2006, pp.1-2.

学评估在多重渠道传播着复杂的气候科学知识。同时，科学知识与专业人士的参与直接涉及气候变化治理的合法性，[①] 这种参与使得科学与政治之间的互动成为理解气候变化政治的重要维度。[②] 当然，IPCC不止在谈判之前发挥作用，其影响体现在国际气候治理的各个维度。纵观国际气候治理的历程，IPCC的影响无处不在。[③]

总之，如果缺乏对气候变化科学评估影响的研究，就无法全面、系统地理解国际气候谈判与治理的过程与结果。

二、国际气候评估与国际气候谈判的密切关系

全球气候变化问题的认知与解决，不仅需要不同国家的共同努力，同时也需要从区域到全球层面的科学家、政策制定者和其他行为体的参与。在过去的30年里，IPCC的科学评估已经使“人为导致气候变化的原因和后果”成为广泛接受的结论。IPCC通过系统评估为全球气候变化领域提供科学知识这一公共产品，进而直接支撑气候政策制定。国际社会越来越关注IPCC所提供的气候变化评估，因为谈判各方可以据此制定减缓或适应气候变化的战略。正是拥有了这一前提与科学支持，国际气候谈判才成为解决气候变化问题的政治手段。这些重要的科学结论不仅是IPCC科学评估的共识，也是全球气候谈判的科学根基。

早在20世纪80年代，气候变化问题就从科学领域快速转向政治领域，并且引起了非国家行为体的重视。IPCC的建立标志着科学评估过程

① Harry M. Collins and Robert Evans, “The Third Wave of Science Studies: Studies of Expertise and Experience”, *Social Studies of Science,* Vol. 32, No.2, 2002, p. 235.

② 巢清尘:《国际气候变化科学和评估对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启示》,《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6年第8期，第6—9页。

③ IPCC在国家层面上与各国政府的部门，如气象与环境部进行紧密合作,IPCC在国际与国内的进程中实际上存在一种双向的互动的关系。这种互动关系，也带来了气候变化评估过程的国内传播动力。这是由于，国家级的环境与气象部门为本国参与气候变化应对，一般承担了气候变化监测、预测、影响评估、政府决策咨询和公共宣传等职能。因此，IPCC在国际与国内两个维度塑造着气候变化的科学认知与政策制定。参见《应对气候变化的坚实支撑》，2009年12月2日，中国气象局网站，http://www.cma.gov.cn/2011xzt/2012zhuant/20120302/2012030208/201203/t20120307_163820.html。

的机制化（评估轨道），并且与国际谈判委员会（INC）（谈判轨道）[①] 共同形成了国际气候治理中的双轨（twin track）。[②] 两者的密切关系体现在：

第一，国际气候谈判的历史发展阶段与五次评估报告的发布周期高度匹配。纵观国际气候谈判的历史，1992年《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建立、1994年《公约》正式生效，随后国际气候谈判形成了《京都议定书》《巴厘路线图》《哥本哈根协议》《坎昆协议》，2012年底达成的“德班行动平台”，以及2015年的《巴黎协定》等阶段性成果。同时，1990—2014年，IPCC重要的五次评估报告都对这些国际气候谈判的重要节点进行了支撑且施加了影响，两者在议程、机制上频繁进行联系。因此，国际气候科学评估机制与国际气候谈判通过互动形成了一种相互依赖的关系。

第二，IPCC在内部制度设计及报告撰写过程中存在多种政治博弈与利益诉求，这也是国际气候谈判矛盾的体现。在一个信息超载的时代，可信度的重要性不断上升，信息权力也变得尤为重要。本质上，政府间科学评估在是各国在国际科学合作中多种软实力的竞争。主要大国希望在地区乃至全球范围内获得收集、提炼和传播信息的能力。因此，气候谈判的政治进程不仅经常反作用于国际科学评估的报告内容和进程之中，而且国际科学评估报告也经常在重大协议的谈判中成为施压或逃避责任的工具。在谈判中，利用和控制气候科学主张来推进政策讨论，进而推动国际气候治理的进程也是两者关系的一种体现。例如，各国谈判代表可以提出科学证据不足或带有偏见的借口。简言之，以科学不足等原因为借口或是理由是一种具有不易招来多方怀疑又可以阻碍政策选项的策略。

IPCC并非是纯粹的科学机构，因此，理解IPCC内部运作与气候谈判的外部关系是十分重要的。IPCC虽然从事国际气候变化领域的科学评估，但是其机制设计和运作过程却受到诸多政治因素的影响，如在IPCC成立早期，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制定者与科学家的身份经常是

① INC是UNFCCC的政府间谈判委员会，存在于1990—1995年。

② Joyeeta Gupta, *The History of Global Climate Governan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4, p.41.

重叠的。值得一提的是，国际气候议程的出现最初也是由科学团体的评估推动的。自气候变化成为国际政治议程以来，政治与科学的互动就是其重要特征，IPCC也因此备受指责，经历了诸多争议性的事件。更为极端的观点认为IPCC是个保守机构，“以达到利用科学共识推动政治共识的目的”。[①] 2009年，IPCC因“气候门事件”受到各方攻击，也严重阻碍了国际气候谈判的进程。

第三，国际气候评估进程经常吸引与国际气候谈判相关的非国家行为体参与，如市民社会、非政府组织，这种参与有效地建立了全球的气候认知网络。市民社会及国际环境非政府组织通过选取具有科学合法性的部分评估内容，推动某一气候议题的发展。在国际气候治理中，这些环境NGO通常会渗入科学评估，并且借用科学评估的结论，向传统国家行为体施压，游说谈判方接受其政策主张，形成众多嵌入不同利益的气候倡议网络，目的是建立符合自身利益的国际气候谈判模式及相应的国际气候协议。正如詹姆斯·罗西瑙（James N. Rosenau）所指出的，新的科学技术有助于形成新的全球治理网络，并且在形式和内容上超越传统的国际事务治理。[②] 与此同时，这一信息网络又授权各个行为体，使其在倡议性政治（advocacy politics）中具有合法性，进而弱化主权国家的作用。[③]

近年来，国际关系学界对气候变化的研究日益加深，已经不再拘泥于高级政治与低级政治研究的界限，特别是国外学界对气候变化的研究已经从传统的气候变化谈判这一孤立领域，转向了具有高度关联性的问题。[④] 气候变化中科学与政治的关系不仅具有这样的特点，而且具有前沿性，对国际气候评估机构IPCC的研究成为重点。[⑤]

① [英]安东尼·吉登斯著:《气候变化的政治》，曹荣湘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27页。

② J. P. Singh and James N. Rosenau,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and Global Politics,* New York: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2002, p.3.

③ J. P. Singh and James N. Rosenau,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and Global Politics,* pp. 24-25.

④ Susan Park, Transnational Environment Activism, in Robert Falkner. ed. *The Handbook of Global Climate and Environment Policy*, New Jersey: John Wiley & Sons, 2013, pp.268-270.

⑤ Peter M. Haas, “When Does Power Listen to Truth? A Constructivist Approach to the Policy Process”, *Journal of European Public Policy*, Vol.11, No.4, 2004, pp.569-592.

综上所述，国际气候评估与政治谈判如何形成互动关系？如何理解国际气候变化科学评估在机制安排、信息扩散、塑造政策及推动政治进程等问题？国际气候谈判如何反作用于国际气候评估过程？哪些因素提升或制约评估的政治影响力？回答以上一系列问题成为理解全球气候治理的重中之重。

第二节　既有研究及其不足

科学与政治在广义上的关系是社会科学研究中最受关注的主题之一，相关研究横跨社会科学的诸多学科，研究成果难以计数。在全球气候治理领域，随着信息收集面的不断扩大，国际评估的实践也日益增多，国际关系领域的文献不断涌现。通过梳理国际关系理论，可以发现各主要理论学派均对这一问题进行过论述。

一、国际关系中的科学评估、信息与认知研究

对于新自由制度主义理论而言，国际科学评估在一个信息超载的世界中承担了提炼者和传播者的角色。罗伯特·基欧汉（Robert O. Keohane）和约瑟夫·奈强调信息的重要性。国家的信息能力发挥了“编辑器、过滤器、翻译器和提供暗示者”以及“鉴定器”的作用，并且体现了在从大量信息中提炼权力的重要性。简而言之，提供可靠信息及与之相适信誉的能力已变为软权力的来源。[①] 詹姆斯·罗西瑙认为，许多非政府组织网络通过科学信息建立了权威，增强了影响力。由此可见，对国际科学评估的掌控也是实现国家利益的一个重要维度。

建构主义学者认为，包括观念、文化和认同在内的主体互动因素

① [美]安妮-玛丽·斯特劳：《世界新秩序》，任晓等译，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173页。

并非是第二性的，这些因素在对外政策互动中起着决定性作用。[①] 他们认为认同是一种主体互动性观念。[②] 而国际科学评估无疑有利于建立主体间的观念。同时，建构主义的研究还引起了对国际体制相关话语重要性的注意。话语是思想的体系，不仅提供了界定和处理问题的方式以及它们嵌入政治进程其中的行为复合体，而且包含着有关问题重要性和处理它们的适当方式的规范性观点。恰当话语的出现和传播对于机制的可操作性和有效性是一种决定性因素。例如，在某种程度上，保护臭氧层国际制度的成功可归因于一种共识性话语的出现。这种话语涉及消耗臭氧层的物质，如氯氟烃和哈龙类物质（halons）[③]，以及为了保护人类健康和生态系统功能的重大利益而控制臭氧层耗损的重要性。[④] 这点与气候变化领域具有极大的相似性。

在国际环境政治研究中，罗纳德·米歇尔（Ronald B. Mitchell）认为，科学家可以通过发表同行评审的学术论文，将科学知识告知公众，也可以通过媒体或其他渠道影响决策者。因此，大规模的国际科学评估目前已经变成了科学与政策互动的另外一种方式。[⑤] 由于气候变化问题错综复杂，这种国际科学合作的过程和影响无疑具有重要的研究价值。

二、关于全球气候评估与政治谈判关系的既有研究

众所周知，全球气候治理面临着多种挑战，多年来进展缓慢。乔伊迪普·格普塔（Joydeep Gupta）与德舍卡·曼达尔（Tirthankar

① [加]阿米塔·阿查亚：《建构安全共同体：东盟与地区秩序》，王正毅、冯怀信译，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4年版，第35页。

② [加]阿米塔·阿查亚：《建构安全共同体：东盟与地区秩序》，第36页。

③ 哈龙（halons）通过破坏燃烧或爆炸的复杂的化学链式反应来达到灭火的目的。消防行业广泛使用的哈龙灭火剂是损耗臭氧的物质。使用哈龙灭火器救火或训练时，哈龙气体就自然排放到大气中。哈龙含有氯和溴，在大气中受到太阳光辐射后，分解出氯、溴的自由基，这些化学活性基团与臭氧结合夺去臭氧分子中的一个氧原子，引发一个破坏性链式反应，使臭氧遭到破坏，从而降低臭氧浓度，产生臭氧洞。

④ [美]奥兰·扬：《世界事务中的治理》，陈玉刚、薄燕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95页。

⑤ Ronald B. Mitchell, et al. eds., *Global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s: Information and Influence*, Cambridge, MA: The MIT Press, 2006, p.3.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